

证券代码：834552 证券简称：斯巴克瑞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2023年10月11日，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巴克瑞”、“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机构”）签署了《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辅导机构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以下简称“天津证监局”）报送了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三) 完成辅导备案

天津证监局于2023年10月13日受理了公司提交的上市辅导备案申请，并出具确认辅导备案日期的通知，公司自2023年10月13日开始正式接受辅导。

##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062.41 万元、4,297.66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9.62%、48.23%，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953.57 万元、3,944.8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8.21%、44.27%，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为基础层挂牌公司，须进入创新层后方可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公司存在因未能进入创新层而无法申报的风险。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

(二)天津证监局向公司出具确认辅导备案日期的通知

天津斯巴克瑞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3 日